责编：曹颖新　E-mail:wenshiban@hotmail.com　Tel:010—62806236　　2014年6月30日

# 民国乡村教育的“战术”

□王　煦

20世纪初，现代教育体系开始在中国建立。但其后数十年中，新式教育的推广并不顺利，特别是在广大农村地区，道路尤其坎坷。很长时间里，多数农民仍选择私塾（已被官方认定为非法）来教育子弟，而对新式学校抱持排斥、厌恶态度，甚至在农村屡屡发生“毁学”现象。私塾更是禁而不绝，与新式学校针锋相对，抢夺生源。直到二三十年代，随着“乡村建设运动”的兴起，乡村教育日益为知识界所重视。在反思以往成败得失之后，新一代的乡村教育家——陶行知、晏阳初、梁漱溟、卢作孚等人，开始更为深刻地理解中国现实，并致力于现代教育的本土化，以新的理论认识，新的实践“战术”，进一步教育中国农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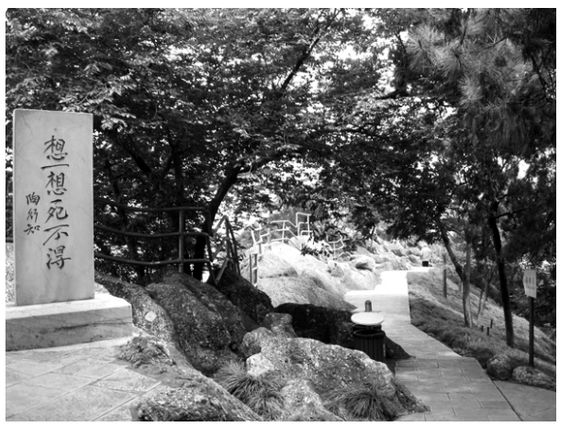
20世纪初新式教育推进不力，一方面，固然要归咎于小农经济环境下中国农民的守旧心态，而另一方面，也和新式教育自身不成熟，难以满足中国乡村社会需要大有关系。乡民不愿放弃私塾，主要是认为私塾能教给子弟必要的生活技能和伦理道德，“正正经经读几年书，认识不少字，不至教人愚弄，珠算记账等又可作学徒的准备，管训严格，礼貌好”，符合农村生活的需要。而新式教育体系主要照搬西方，形式和内容过于“洋化”，不为农民所喜：“领着孩子玩总不成体统，书本里的小猫小狗也不是正途，管教不严，功课太松”，与乡村生活大有隔膜。而且新学的推广往往带有自上而下强行“改造”的意味，忽视了民间社会文化传统的合理传承，也常引发摩擦。

就此，乡村教育家所采取的第一个“战术”，就是对乡村传统社会文化做出适当的理解和容让，由此争取乡民的信任。陶行知先生曾记载过这样一个案例：南京郊外的燕子矶国民学校设在一座关帝庙里。此庙不但供关公，还有痘神、麻神等各路“杂神”。虽然神像占去课堂大半，十分碍事，但贸然拆去必遭乡民反对。于是该校校长想出一个“保关移杂”的计划。首先，大张旗鼓地为关公开光。不但把神像神座洗刷一新，校长还亲自率众学生向关公恭敬行礼。之后，校长又带人把各路“杂神”像搬到隔壁庙里，端正摆好，打扫干净，同样行了一番礼。搬出“杂神”后，关庙大殿的课堂宽敞许多。而村里人见关公开了光，“杂神”安排妥当，又听说师生向神灵庄严行礼，“不但不责备校长，并且称赞校长能干”，学校也得以顺利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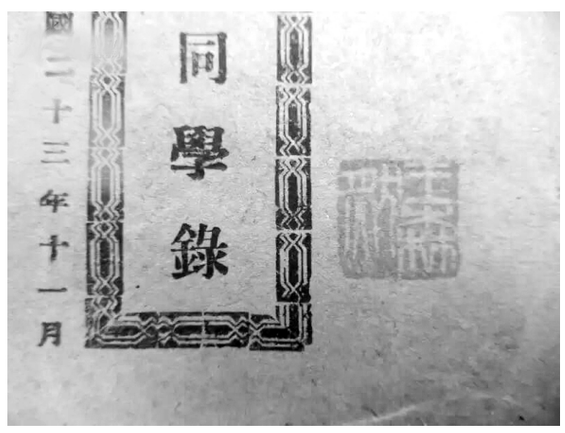
尽管教师们内心反对乡民的迷信行为，但有时适度的参与也会带来“奇效”。有一位乡村教师曾记述自己的经历：某日，一妇女丢了戒指，要找村里塾师算卦寻找。恰逢塾师不在，该妇女就找到新式学校，请教员来“打一课”。这位教师当时想：“我又不是神仙，怎样知道这许多？但是回头一想，说‘不知道’，乡下人会说‘他读书连打课也不晓得’，好像是暴露了自己的弱点”。于是完全不会算卦的教师便效仿私塾先生，胡算一气，把妇女打发走了。结果歪打正着，这位妇女在教师指点的方向竟真找到了戒指，于是全村皆知“洋学”教员“卦灵”，都来请他算。尽管这位老师被逼无奈，后来真的学了几招算卦，但学校的业务竟也因此大为兴旺。

当然，这种对传统的容忍与尊重并不代表一味妥协。新式知识分子在自我调适的同时，也在对传统进行着重塑与发挥。在定县，平教会的教师组织了乡村“敬老会”，春节时把全村100多户老人邀集一处，由平民学校学生给老人戴红花、敬茶、演节目。这一“弘扬传统”之举，其实意在把家庭内部的“孝”，推广为全社会“敬老”的公德。在这方面，梁漱溟进行的邹平乡村建设实验，以传承儒家文化，重振“民族精神”，发挥传统村社组织为宗旨，尤为典型。其主张和做法已不仅是新式教育的实用“战术”，而是关乎中国农村复兴的“大战略”了。

于传统之外，新教育的重点还是传播新知识、新思想。为避免早期新式教育凿方纳圆、削足适履，与农村现实脱节的问题，乡村教育家们也运用了新的“战术”。首先，就是树立正确的“乡村教育观”：一切为了农民！正如陶行知说：“生活教育是下层建筑……它不是摩登女郎的金刚钻戒指，而是冰天雪地里穷人的窝窝头与破棉袄。”教育者要进入农民的生活，亲近他们，与他们打成一片。脱下西装，穿上长衫短褂，走进田野，这已是30年代从事乡村教育最基本的要求和共识。更进一步，还要同吃同住同生活。对于很多受过高等教育甚至留学海外的新式知识分子来说，这是要克服心理障碍的。1928年，社会学家李景汉到定县协助乡村教育，开展社会调查。后来他回忆当年的经历：“记得刚到翟城村时，我去了一户农家，那家人为对我表示尊敬起见，烧水泡茶，并拿出久已不用的茶壶、茶碗，上面积了一层厚厚的灰尘。那家人用一条又脏又黑的毛巾反复擦净擦亮，倒上茶水请我喝。当时我从卫生学的角度想，里面不知有多少细菌；但我又想，若做社会调查，就要与民众打成一片，这杯茶就必须得喝，否则，就不用做社会调查，明天就收拾行李离开定县！一咬牙，一口气喝了下去。”




南京燕子矶公园中所立碑刻




直隶定县中学校同学录

亲近农民、理解农民，还体现在乡村教育的形式和内容。“读书好，读书好，读书不分老和小；你读书，我读书；大家读书要趁早；会写信，会记账，会看报，知识、才能、思想也都好。”这是30年代乡村教育所用《平民千字课》的一篇课文。图文并茂，生动浅显，是它们的共同特征。此外还有各种朗朗上口的教学歌谣，像著名的陶行知《自立歌》：“滴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的事自己干，靠人靠天靠祖上，不算是好汉！”这些文字，农民喜闻乐见、易于理解，往往能于游戏吟诵之间，启迪心智。

形式之外，内容更为紧要。近代中国农民首要面对的是生存问题，因此以“生计”为核心的教育活动，如写字算术、劳技训练、家政培养等，就成了当时乡村教育的重中之重。而这些教育活动又多与发展经济、改良生产紧密结合。比如燕京大学清河实验区开办了农民“小本借贷”（小额贷款），梁漱溟在邹平实验区组织了“产供销一条龙”的农民合作社，在定县，“晏阳初先生从美国带到了几个大猪，其大如牛，每头体重有八百多斤”，劝导农民试养。新式教育“授人以渔”，而有利于改善生活的知识和技能，农民自然乐于接受。

当然，面对顽固、落后的传统社会，乡村教育家绝非只知迁就退让。需以猛力传播现代文明之时，他们也会断然出手，破旧立新。1928年“川江船王”卢作孚出任重庆周边四县峡防局局长，着手进行北碚建设。他率先带领学生捣毁神像，将庙宇改为图书馆、博物馆。一时舆论哗然，有人迳直到峡防局门前大骂哭闹。而卢作孚不为所动，并公开宣布自己“不怕报应”。之后，他利用峡防局局长的权威，严令破除迷信，取缔巫医神相，还派出士兵巡查，“一经查获，定即分别处办不贷”。还有1933年，平教会成员霍六丁出任定县县长，厉行禁赌。当地有富商顶风聚赌，霍县长当即派警察去抓赌，罚款3000元，充作修建公路经费。

凡此种种，都体现了近代进步知识分子推进中国乡村教育事业的苦心与努力。这些所谓“战术”，看似妥协多变，但其追求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目标原则是一贯的。深入农村现实，增进农民利益，尊重乡土风俗，教育“战术”的变化，背后是教育思想的全面提升。贫困保守的旧中国农民，需要政治和知识精英加以引领和塑造，但要想使这种教育活动顺利、成功，则需要我们的教育者对国情、对环境、对教育对象，都有更透彻的认识，投入更真挚的情感。而个中关键，其实还是那句话——以人为本。

教育历史

# 国外的人性化养老

□车　耳

养儿防老曾经是中华民族一个优良传统，也曾经是中国解决养老问题的长期习惯。但是现在这种传统和习惯正遭遇重大挑战：首先，长期实施的独生子女政策造成的4—2—1家庭结构使其变得越来越不符合现实；其次，30多年改革开放使国人富裕起来了，流动性财富和固定资产大增，使得老人们越来越可以摆脱对子女的依赖；再次，物价尤其房价的大幅上涨使得年轻人难以独立，啃老现象日益严重；最后，溺爱现象越来越严重，孩子如果被父母和爷爷奶奶众星捧月，不经风雨，没有吃过苦，一直被当成宠物养的话，长大成人之后，其自我意识大于其应该有的家庭义务和社会责任。而这时，年迈的父母就不见得能依靠“养儿防老”了，西方人今日的习惯和现实也就成了我们这个昨日传统社会的借鉴，在这里，无论法国人、美国人还是英国人的养老方式都能给我们以启发。

## 法国人的需求

在法国工作时，我有许多留学巴黎的中国朋友，他们无论公派还是自费去的，在努力学习期间都尽力自食其力，找点零活，幸运的留学生能找到陪同老人的工作。陪同聊天，陪同散步，陪同购物，甚至陪同发呆。如果没有陪伴，老人独自生活既寂寞又孤单。

有人曾经解释过孤单和寂寞的区别：寂寞是别人远离了你，孤单是自己远离了别人。而法国人常常两者有之，因为他们壮年时往往刻意保持人与人包括与亲人之间的距离，年迈后倍感孤单，于是找外来人填补这个空白。

对穷学生而言，这种陪聊的工作是打工中的“俏活儿”，不仅轻松且有尊严，它是一对一的，面对的常常是条件好有文化还有气度的法国有闲阶层，这些人肯用金钱来交换时间，用物质上的代价交换精神上的寄托。跟这些人在一起可以增长知识和生活经验，那是付钱都难得买到的。

我的一个朋友陪同的是一个年迈的女研究人员，这个法国妇女生活规律有序，举止气度高雅，不仅纠正朋友法语发音，还能教他各种知识，包括在法国的生活常识、文化习惯和科学道理。

陪同就是一种服务，可以增加就业，还能培养年轻人，使其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法国人肯为此付钱，还倒过来给你增值服务。老人付出了多余的金钱却换得身心上的愉悦，青年人付出了多余的时间却换得知识的增长，也赚到了钱，这是典型的双赢。

## 美国人的智慧

在美国工作时，有一个新式养老院就在我常去游泳健身的路上，那是个红色的楼房，建在哈德逊河边炮台公园那个洛克菲勒花园边上，我健身后可以沿着河边花园回家，边走边欣赏夕阳西下的美景，但是有时也放弃这个享受，改从养老院前面经过，就是想看老人们吃晚饭的情景。

那里老人们享受着彬彬有礼的服务，他们一个个身着正装在餐厅里吃饭聊天，侍者们身着白衬衫加上黑马甲，就像在酒店一样，看上去和谐而有尊严。有时也看到年轻男女加入饭局，那应该是他们的子女在周末来探望。我想这些子女也是蹭饭，因为这里不是对外营业的餐厅，只能收取住户的钱，所以老人还是花钱请自己子女来这里短暂陪同的。

我曾经出于好奇去里面参观，一个年轻的经理陪着我从楼上到楼下，从食物储藏间到会议厅走了一遍。因为刚开张需要人气，另外美国人迁入新居都有习惯邀请周围邻居前来到访并认识一下。那风度翩翩的中年经理告诉我，这里将是老人们最后的归宿，言下之意：他们将从这里走向坟墓。而其中的各种服务都由他这个老年公寓进行，当然这一切都不是免费的。我觉得他过于直率，把人当成一种产品，多年之后再想想，事实就是这样。只是我们应该把养老做成人性化的产品而已。

很少见到这样的闹市中的养老院，建在寸土寸金的曼哈顿下城，而它旁边几百米处就是世界金融中心，旁边是纽约著名的高中，对面是比较好的公立小学，再多走几百步则是纽约市大学。在这里你同时可以看到如初生太阳般的幼童吵吵嚷嚷地走在上学的路上，看到西装革履行色匆匆的华尔街金融人士，也可以看到安安静静的老人们从窗前向外眺望这个他们曾经辉煌过的世界……

## 英国人的选择

就如同法国人将住宅和办公楼混建，相互辉映，使得一些人可以步行上班一样。美国人将养老院和小学校和金融中心混建，让早晨的太阳和落日余晖朝夕相互辉映，使得生活区域更加丰富。对老年人来说，他们天天面对朝气；而对那些年轻人来说，他们则可以想象出自己的未来。在加拿大多伦多也有这种建在市内的养老院，因为无论在哪里，不吵不闹的老人都是好邻居。

至于英国，那曾经是一个从摇篮到坟墓都被福利化了的国家。即便撒切尔夫人执政时大刀阔斧削减了一些社会福利，压缩了政府开支，养老金开支至今仍然是政府开支中最多的，是国防开支的3倍。

一位年近古稀的英国剑桥大学经济学家在给我们介绍他们国家养老制度时讲到，在其岳父去世后他应妻子的请求将90多岁的岳母接到自己伦敦家里同住，专门请人为她做一日三餐，按国人观念讲这是很有孝心的行为了，尤其是他们自己也是高龄的情况下。为了以防万一，他们还特别安装了报警器以便老人应急，结果这位英国老妇人像孩子一样经常按报警器，多数时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急救车却一次次出动，搞的家人和急救机构不胜其烦。尽管如此，依然每次满足老人需求，因为对急救机构来说不值得报警的事情虽小，但对老人来说就是大事。在老岳母又一次摔倒后，妻子和丈夫商量还是将母亲送往养老院。

## 制度的优势

看来不少爱面子的法国人喜欢住在自己家中老去，而独立性强的一些美国人年龄大了则愿意过集体生活。英国则是个成熟的居住式养老国家，那里的养老院和社会保障深入人心，成为其他国家效仿的榜样。这中间看上去是个人的选择，其实反映了究竟是家庭还是社会、是个人承诺还是社会契约、是人治还是法治的问题。

因为，我们是一个“熟成”（aging）或者说“老龄化”的社会，老龄人口会越来越多。西方发达国家和后起之秀都是如此，比如日本是老龄人口占比最高的国家，高达36%。而中国因拥有2亿老人成为世界上老人最多的国家。由于社会进步和经济成功，加上人们对身体健康的珍视和爱惜，各国不得不面对和赡养越来越多的老者，“我们是自己成功的受害者”。

养儿防老在现代中国已经是过去式，不仅因为子女数量不够无力承担，不仅因为子女太娇宠无法承担，也是因为这一代老人打下了天下，不仅养育了后代，还为这个社会创造了大量财富，所以他们的晚年有权利被照料，既然养儿防老已经不现实，制度建设就得跟上。

老年人是社会的财富，而且是一笔重要的财富。从这个意义上讲，忽视老年人就是忽视社会财富，白白让这种精英财富流失，将会付出巨大代价。此外，老人还是社会的稳定器，就像年轻人是社会发动机一样。养老产业或许会给我们高速发展30多年现已见颓势的经济注入新的活力。

按联合国制定的标准，21世纪后，我国就进入到了老龄化社会，至今已经十几年了，目前我国老龄人口已经突破2亿，占世界老人的20%，这是个惊人的比例，我们必须有所准备。让养老成为一种制度，而不仅仅是子女的一种义务。

文化视野

# 汉娜的甲虫基金会

□雷辉志

2001年，加拿大小女孩汉娜·泰勒，在一个寒冷的冬天第一次见到露宿街头的流浪汉在垃圾堆中寻食。这个画面在她脑海中久久无法散去，也令她产生许多疑问。

过了一年，她仍然无法对露宿者面对的窘境释怀，她的母亲只好对她说：“如果你尝试做一些事，或许心里就不会这么难受了。”

母亲的鼓励启发了汉娜。她和幼儿园的级任老师商量应该如何帮助这些无家可归的人。结果她们一同策划了糕点和手工艺品义卖筹款活动。汉娜觉得这还不够，过后她还萌起了请企业老板吃饭说服他们为公益活动作出贡献的点子。这个看似只能在电影里才会发生的情节竟然成真，汉娜至今已经在多个加拿大城市举行了无数的“大老板午餐会”。

8岁那年，汉娜创办了以协助流浪和贫困者为目标的“甲虫基金会”。10年过去，该基金会为加拿大的相关慈善机构筹得约300万加元，汉娜也时常受邀到国内和美国的学校做巡回演讲。

汉娜不久前受邀出席“面向教师的品格与公民教育研讨会”，并向与会者分享其助人经历。之后接受当地媒体访问时，被询及她当年凭什么力量说服现实的成年人使梦想成真，她多次谦虚地表示，自己和其他同龄人没有什么分别，只是较早发现了自己的兴趣所在。但更重要的一点是，她有一对愿意聆听并支持她圆梦的父母。

“我的父母亲从来不觉得年龄是成功的关键，所以当年我‘突发奇想’时，他们并没有歎衍我，反而很支持我。”

现在长得亭亭玉立的汉娜，仍在继续其“公民事业”，并影响越来越多同龄人或成人加入其公益活动。

# 《春秋》有大义

□郭小琲

两千多年前司马迁著《史记》，于《孔子世家》感慨：“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吾读孔氏书，想见其为人。”钦慕之情切切。然而，又似有丝丝缕缕弦外之音，好像司马氏不仅找到了精神家园，还体悟到了更高境界的史家情怀。

然而将至圣先师名为史家，古今鲜有人为。虽然孔子称得上是一位了不起的史学家，尽管他没做过一天的史官。班固《汉书·艺文志》说：“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依班固言推论，《春秋》当为鲁国右史所为。而孔子年轻时做过职司、委吏，后任中都宰，三年骤迁大司寇摄相事，唯不见做史官的记录。

言史家孔子，也实不虚妄。读万卷书，孔子自不待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孔子于周史应是详熟，行万里路孔子也是不输，少时“入太庙，每事问”，壮而适周问礼，又周游列国十四载，“于是帮，必闻其政”，孔子该是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周详。其外，《论语》除弟子外谈及人物125位，其中前贤圣王42人，同时代各色人物78人，另有查焉不详5人。孔子于人物察考洞明，当是有资格论人议事了。孔子的历史观与著述态度在今看来也十分可取：“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对待历史持科学严谨的态度胜过今人。此大可辅言孔子为史家了。

但是，以《春秋》名孔子为史家似乎也有点勉强。首先，孔子著《春秋》一事实有争议。《春秋》，鲁国史书，历来被理当认为由鲁国史官所为；可历代史家学者又以为是孔子所修。《左传·成公十四年》载“君子曰：《春秋》……非圣人谁能修之”。“圣人”就定指孔子吗？所以，这里不足为明证。倒是孟子言之凿凿：“世道衰微，邪说暴行有作……孔子惧，作《春秋》。”算是敲定此事。孟子齐人，距孔子百多年，“近圣人之居若此其盛也”，史料当丰，传闻即真，况孟轲崇信求义，可信度应是很高。再有《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道：“是以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故西观周氏，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大抵也能杜左右之口。当然也有折中的说法。两边都讨好，各方不得罪：《春秋》原为鲁国史官所写，后经孔子修订成书。虽万分稳妥，可如此一来孔子有嫌假他人之功。

还有一个问题，《春秋》一万六千字，在今不抵一篇硕士论文的篇制，可却微言大义，辞微旨博，一字褒贬，影响深远。于是历代解“经”传“经”之作不乏。单说用古文写就的《春秋左氏传》吧，其史料补充丰赡，记事因果清明，写人性格丰满，使《春秋》史纲泱泱为一部有历史律动的不朽巨作，堪称伟大。然而左丘明因《左传》称史家，而孔子有《春秋》却不称史家，这很值得深思。

所以，言孔子为史家实不足取。孔子只是“好古”。自称“吾述而不作，信而好古”，又道“吾非生而知之，好古敏以求之”。“祖述尧舜，宪章文武”，旨在缔造理想，“大同”“小康”。孔子又不只是好古，“八佾舞于庭，是可忍，孰不可忍”。世衰道微，礼崩乐坏，孔子批判，毫不隐晦。虽“干七十余君莫能用”以致“累累如丧家之犬”，仍卓然独立，岁寒松柏。代王立法，“惩恶劝善”，“以史的审判代替神的审判”。孔子“知天命”而“畏”之，“敬鬼神而远之”，绝笔《春秋》而“克己复礼”。如此说来，称孔子为史家还真的格局太小。夫子“木铎”，不若称“春秋”孔子。

“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孔子如是说。此言司马迁最懂：“拨乱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

随想录